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3-020
可转债代码：113055　　可转债简称：成银转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2023 年 4 月修订)》之《第十三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现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中国银保监会四川监管局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批复》(川银保监复〔2021〕445 号)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75 号)的批准，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 日公开发行了 8,000 万张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0 元，扣除含税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 6,400,000 元后实收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7,993,600,000 元，上述资金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到位。扣除全部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8,102,830.1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991,897,169.81 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22)验字第 60466995_A02 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7,991,897,169.81 元，已经全部用于支持本公司未来各项业务发展，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后将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补充本公司核心一级资本。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 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销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制订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等方面作出了具体规定并严格执行。本公司为本次募集资金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行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账号为 1001933000000579。本次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后，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销户。

2022 年 3 月 14 日，本公司与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有关要求制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协议的约定和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均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

本公司严格遵守《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各项条款，及时通知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专户支取情况并提供对账单。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7,991,897,169.81 元，已经全部用于支持本公司未来各项业务发展，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后将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补充本公司核心一级资本。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 年度，本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之《第十三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等相关规定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2022 年度，本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成都银行股份有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约定管理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出具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3)专字第 60466995_A03 号)，认为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 2022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本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出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成都银行已披露情况一致，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金额(注 1)：				7,991,897,169.8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7,991,897,16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7,991,897,16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承诺投资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注 2)	是否达到预期效益(注 2)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支持本公司未来各项业务发展，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后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补充本公司核心一级资本。		不适用	7,991,897,169.81	7,991,897,169.81	7,991,897,169.81	7,991,897,169.81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募集资金金额系为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注 2：募集资金到位后已全部用于支持本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后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补充本公司核心一级资本。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投入的资金均包含本公司原自有资金与募集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本次募集资金实现效益情况。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3-017
可转债代码：113055　　可转债简称：成银转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本公司总部 5 楼 1 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11 名，王涛、何维忠、郭令海、乔丽媛、陈存泰 5 名董事现场出席，董晖、甘犁、邵赤平、宋朝学、樊斌 5 名董事通过电话连线方式参加会议。王晖董事长因公务原因书面委托何维忠副董事长代为出席，主持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何维忠副董事长主持，6 名监事以及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议案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2.01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专项说明及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3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及杠杆率信息披露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本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如下：

（一）按 2022 年度审计后净利润 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共计人民币 10.04 亿元；

（二）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按年末风险资产 1.5%的比例差额提取一般风险准备，共计人民币 20.67 亿元；

（三）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拟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7.36 亿股为基数计算，按下述方案分配现金股利：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7.84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29.288 亿元，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30.03%。由于本公司的可转债处于转股期，若总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发生变动，届时本公司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在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明确具体分配情况。上述分配方案执行后，结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符合《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政策，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充分考虑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董晖先生回避表决。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本公司与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所定义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本议案在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上述议案所涉及关联交易系本公司正常发展需要开展的交易，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和本公司内部制度规定；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不会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上述议案已在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上经本公司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董晖先生回避表决。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本公司与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所定义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本议案在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上述议案所涉及关联交易系本公司正常发展需要开展的交易，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和本公司内部制度规定；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不会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上述议案已在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上经本公司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金控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王晖先生、乔丽媛女士回避表决。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本公司与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相关规定所定义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纳入本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本议案在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上述议案所涉及关联交易系本公司正常发展需要开展的交易，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和本公司内部制度规定；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不会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上述议案已在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上经本公司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 2022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须向股东大会通报。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主要股东履职履约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召开本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时间、议程安排等事项授权本公司董事长确定。

特此公告。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及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王晖，行长王涛，财务部门负责人吴聪敏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审议通过《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11 人，5 名董事现场出席，5 名董事通过电话连线方式参加会议，王晖董事长因公务原因书面委托何维忠副董事长代为出席，主持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1.3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公司董事会建议，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7.84 元人民币(含税)，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普通股总股本 37.36 亿股计算，合计分配现金股利 29.288 亿元(含税)，占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30.03%。由于本行发行的可转债处于转股期，若总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发生变动，本行将维持分配总金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在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明确具体分配情况。

上述预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成都银行	601838

董事会秘书	罗结
证券事务代表	谢艳丽
办公地址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西御街 16 号
联系电话	86-28-86160295
传真	86-28-86160009
电子信箱	ir@bocd.com.cn

2.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金融业务

资产业务方面，本公司紧抓成都建设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成都都市圈发展规划、成都产业建圈强链等重大发展机遇，以多元化金融服务模式全力匹配金融资源，在城市更新、绿色环保、建圈强链等重要领域加大金融支持力度。深入聚焦电子信息、装备制造、医药健康、食品饮料等重点产业，多措并举强化营销赋能，精准定位优化客群结构，进一步提升实体经济客户资产业务占比，为资产业务规模增长提供强劲动力。负债业务方面，全面梳理、动态更新重点客户业务需求，深挖账户增存潜力，持续深化优质客户合作，通过招商引资活动、募集资金账户营销等，实现公司存款稳定增长，实体存款贡献稳步提升。公司客群方面，坚持开展实体攻坚行动，以重点领域为突破，以规上企业、专精特新企业、高新技术企业为基础，以精准营销为抓手，积极开展营销名单提质扩容，在招商引资、供应链金融、绿色金融等方面持续发力，大力提升目标客户转化率，全力推动实体客群上量。

债券承销业务方面，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主承销债券发行金额 284.1 亿元，成功落地全国首单保障性租赁住房债务融资工具，首创性和示范意义获得人民银行和交易商协会双重认可。地方政府专项债业务方面，参与专项债券项目金额 265.37 亿元，累计参与金额 1,105 亿元，通过专项债业务支持四川省 2022 年重点项目发行资金 70.3 亿元。绿色金融债方面，报告期内发行 30 亿元人民币绿色金融债券，成为提出"双碳"目标后四川省内首家成功发行绿色金融债券的银行，并购金融业务方面，围绕市场化并购、国企整合等重点业务领域，积极推进并购金融业务快速发展，与企业建立了全面深入的合作关系。交易撮合顾问业务方面，持续推进租赁公司、信托公司和证券公司等同业合作，实现投融资需求匹配，满足客户投融资、结算等"一揽子"金融服务需求。

（二）小微金融业务

本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重要部署，从健全体制机制、创新产品和服务、建设专业化队伍等方面持续提升小微金融服务能力。截至 2022 年末，全行普惠贷款同比增幅达到 54.24%，高于各项贷款增速；普惠贷款加权利率 4.05%，当年新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的年化利率低于本地同类机构平均水平。为持续加大小微企业培育力度，科创金融方面，以专精特新企业、高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和新经济企业为主要目标客群，构建覆盖科技型企业全生命周期的金融服务体系。2022 年末的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余额同比增幅 11.93%。制造业金融方面，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工业互联网、先进制造业等领域，深入重点产业研究，加大信贷投放。2022 年末的制造业小微企业贷款同比增幅 27.96%。文创金融方面，通过"深入行业研究、设立专营机构、创新专项产品"促进文化金融深度融合，探索出一条文创金融服务之路。2022 年末的文创类信贷余额同比增幅为 24.80%。供应链金融方面，围绕本地优质核心企业，以上游小微供应商作为目标客群，通过"1+N"批量业务模式，初步实现供应链金融规模上量。2022 年累计投放供应链金融业务超过 26 亿元，覆盖建筑、先进制造、电子信息、医药医疗、货运物流等多个行业，支持小微企业近 900 户，以小额、高频、敏捷的金融服务，有效扩大普惠型小微贷款的服务范围。基础客群方面，以推动企业活跃客户扩容提质为目标，实现企业客户管理和维护的分层分级。2022 年末的企业活跃客户同比增幅为 11.87%。

（三）个人金融业务

本公司锚定全行战略发展目标，加强数字赋能、科技赋能、人才赋能，夯基础、调结构、促增长，综合提升零售金融竞争能力。一是坚持金融科技与零售业务深度融合，依托数字化大零售系统群，总分支多级联动，持续提升精细化、数字化经营管理能力，高效获客、留客、活客、粘客，促进提档升级。二是强化负债业务发展支撑，线下坚持优化网点布局，将有温度的金融服务融入社区生活；线上积极优化多渠道服务，扩充"1+N"优惠场景生态，做有烟火气的"市民银行"。三是不遗余力做大产业金融规模，聚焦重点城市，优选区域、项目，稳定按揭贷款增长。坚持走好"白名单"模式发展消费贷款业务，强化业务线上办理体验，打造"成行消贷"品牌，不断增强市场影响力。四是丰富和优化财富管理服务，进一步加强个人理财精准营销和差异化管理，提升营销服务水平；以搭建"精品投顾"基金代销业务体系为目标，推出以"全市场精选、全产品优惠、全流程陪伴"为特色的基金代销业务，打造客户信任的财富顾问银行。

（四）金融市场业务

本公司紧跟市场变化，在控风险、重合规的前提下，积极把握交易机会，灵活调整业务策略，持续推动金融市场业务稳健发展。一是准确把握配置和交易机会，持续优化资产结构，资产规模稳步提升。二是不断增强同业负债精细化管理，科学规划负债品种和期限，合理控制负债成本，同时积极拓宽负债渠道，保障资金融通稳定性。三是紧盯市场风向，切实做好配置和交易的择时择机，债券组合整体收益在不利的市场环境下表现良好。四是丰富交易模式和策略，强化市场研判和把控，推动多业务品种联动交易，交易能力和收益贡献稳步提升。五是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深化同业客户营销，客户体量和合作黏度持续提升。六是推动金融市场业务流程优化，持续完善系统建设，切实提升运营效能。

报告期内，本公司获得"2022 年度银行间外汇市场百佳""2022 年度中债登结算 100 强——优秀自营机构""2022 年度银行间外汇市场最佳外币对会员""2022 年度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金融债券优秀承销做市机构最佳创新合作奖"，市场影响力持续增强。

（五）其他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报告期内，本公司成功发行首款封闭式"固收+"理财产品，本款理财产品的成功发行既是成都银行积极把握资管新规下发展新方向，丰富理财产品体系，树立区域品牌形象，践行金融服务初心的重要成果，也标志着成银理财继成功净值化转型后，在研究分析、资产配置、产品研发等多个方面的新探索和新突破。

国际业务，坚持本外币一体化发展，大力夯实核心客群，实现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市场排名稳步提升，全年国际结算量同比增长 31%。持续加强"蓉易汇"特色跨境金融服务品牌宣传推广，开展"外汇成 e 结、远期避险宝"品牌专项拓展活动，推动特色品牌市场影响力持续提升。全力支持"稳外资、稳外贸"，加强中小外向型企业融资支持，发放四川省内首笔"再贷款+出口信保保单融资"；推进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试点提质增效，业务金额同比增长 114%；丰富汇率避险产品服务，引导企业树立风险中性理念，代客外汇衍生品签约客户数同比增长 173%，并落地地方法人银行首笔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务。

电子银行业务，着力提升数字渠道客户经营能力，持续优化客户体验，保持客户规模快速增长。报告期末，手机银行客户规模达到 387.84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13.46%，全行电子渠道分流率达到 93.76%。不断提升数字化服务效能，对公服务方面，进一步巩固财资管理竞争优势，为集团客户提供数字化资金管理服务；零售服务方面，提升个人电子银行产品迭代与智能化服务水平，全新上线手机银行 6.0 版本。荣获《银行家》杂志评选的地方性金融机构"十佳手机银行创新奖"和中国金融认证中心(CFCA)、中国电子银行网评选的"2022 中国数字金融金榜奖—手机银行最佳数字运营奖"。

资产托管业务。报告期内，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11 号)，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正式获中国证监会核准，成为目前西部唯一一家取得该资格的法人银行金融机构。资格获批后，本公司全力推进基金托管业务筹备工作，报告期内已完成了基金托管业务的场地建设、系统建设、制度建设、团队建设、展业准备等各项工作，将在通过中国证监会的现场验收后正式开展业务。

2.3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20,241,312	17,890,495	13.14%	14,599,609
营业利润	11,698,169	8,803,797	32.88%	6,837,286
利润总额	11,681,213	8,790,383	32.89%	6,804,379
净利润	10,043,073	7,831,397	28.24%	6,027,9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42,377	7,830,736	28.24%	6,024,5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969,570	7,803,894	27.75%	6,039,5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2,134	-3,521,263	-375.25%	-784,806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917,650,305	768,346,337	19.43%	652,433,674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87,826,670	389,626,217	25.20%	284,066,782
贷款损失准备	18,944,047	15,335,130	23.53%	11,348,624
总负债	856,224,024	716,324,194	19.53%	606,318,849
吸收存款	654,652,022	544,142,238	20.31%	444,987,7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342,713	51,939,271	18.10%	46,032,614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5,344,015	45,940,573	20.47%	40,033,916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4.81	12.72	16.43%	11.08

注：贷款损失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二）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69	2.09	28.71%	1.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50	2.09	19.62%	1.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67	2.08	28.37%	1.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48%	17.60%	上升 1.88 个百分点	15.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4%	17.54%	上升 1.80 个百分点	15.9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2.59	-0.97	-367.01%	-0.22

注：1.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计算。

2.非经常性损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计算。

（三）近三年补充财务指标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资产利润率	1.19%	1.10%	1.00%
成本收入比	24.39%	22.80%	23.87%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不良贷款率	0.78%	0.98%	1.37%
拨备覆盖率	501.57%	402.88%	293.43%
贷款拨备率	3.89%	3.95%	4.01%

注：1.资产利润率=净利润/[(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2.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3.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余额/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4.拨备覆盖率=贷款损失准备/不良贷款余额。

5.贷款拨备率=贷款损失准备/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四）近三年主要业务数据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吸收存款			
其中：活期公司存款	206,985,186	190,689,419	168,001,964
活期个人存款	49,137,183	46,252,063	41,965,960
定期公司存款	143,289,639	123,799,873	96,782,428
定期个人存款	224,607,215	163,739,898	123,851,507
汇出汇款、应解汇款	128,086	427,327	374,446
保证金存款	17,215,630	9,229,692	6,359,773
财政性存款	137,743	79,779	222,848
小计	641,500,682	534,218,051	437,558,926
应计利息	13,151,340	9,924,187	7,428,777
吸收存款总额	654,652,022	544,142,238	444,987,703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379,587,409	290,325,075	202,373,445
个人贷款和垫款	106,996,698	98,211,860	80,720,087
小计	486,584,107	388,536,935	283,093,532
应计利息	1,242,563	1,089,282	973,25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87,826,670	389,626,217	284,066,782

（五）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核心一级资本	55,838,476	55,302,040	46,403,585	45,899,752	40,443,852	39,994,226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15,570	709,421	192,193	736,267	21,482	542,472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5,822,906	54,592,619	46,211,392	45,163,485	40,422,370	39,451,754
其他一级资本	6,064,626	5,998,698	6,060,433	5,998,698	6,053,356	5,998,698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	–	–	–	–	–
一级资本净额	61,887,532	60,591,317	52,271,825	51,162,183	46,475,726	45,450,452
二级资本	24,796,449	24,565,512	16,758,606	16,531,924	15,627,652	15,423,475
二级资本扣减项	–	–	–	–	–	–
资本净额	86,683,981	85,156,829	69,030,431	67,694,107	62,103,378	60,873,927
风险加权资产	659,303,863	649,487,231	531,011,937	521,104,803	436,526,073	427,754,424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620,832,007	612,806,496	496,946,042	488,585,808	406,485,235	398,801,445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4,479,935	4,479,935	4,510,490	4,510,490	4,896,759	4,896,759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33,991,921	32,200,800	29,555,405	28,008,505	25,144,079	24,056,22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47%	8.41%	8.70%	8.67%	9.26%	9.22%
一级资本充足率	9.39%	9.33%	9.84%	9.82%	10.65%	10.63%
资本充足率	13.15%	13.11%	13.00%	12.99%	14.23%	14.23%

注：1.按照 2012 年银保监会发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的相关规定，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资本构成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网站(http://www.bocd.com.cn)投资者关系中的"监管资本"栏目。

2.按照《商业银行并表管理与监管指引》，资本并表范围包括四川名山锦程村镇银行、江苏宝应锦程村镇银行、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六）杠杆率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级资本净额	61,887,532	52,271,825	46,475,726